

106 年臺中市政府水利局

「臺中市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自治條例」草案

第五場公聽會會議紀錄

一、 時間：民國 106 年 2 月 23 日下午 2 時

二、 地點：臺中市和平區公所三樓會議室

三、 主席：韓副局長乃斌(丁科長居正代)

紀錄：張瓊雲

四、 出（列）席單位或人員：詳簽到簿

五、 主席致詞：略

六、 與會人員（單位）意見：

蘇慶雲議員李特助

1. 請問水資中心是否委外經營？

2. 有關未來回饋金如何提撥？

七、 會議結論：

感謝各單會代表蒞臨，本次公聽會所提意見或建議，本局將納入研議辦理。

八、 散會：下午 2 時 40 分

(第五場)簽到簿

- [illegible]

「臺中市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自治條例」草案公聽會

(第五場)簽到簿

- 一、開會時間：106 年 2 月 23 日(星期四) 下午 2 時 00 分
- 二、開會地點：和平區公所 3 樓會議室(臺中市和平區南勢里東關路 3 段 156 號)
- 三、主持人：韓副局長乃斌  紀錄：張瓊雲 
- 四、出(列)席單位及人員：

[illegible]

(第五場)簽到簿

- 紀錄：張瑋雲

[illegible]

「臺中市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自治條例」草案公聽會

(第五場)簽到簿

一、開會時間：106年2月23日(星期四)下午2時00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和平區公所3樓會議室(臺中市和平區南勢里東關路3段156號)

三、主持人：韓副局長乃斌

紀錄：

四、出（列）席單位及人員：

[illegible]